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吳宗桓
電話：2991111#8868
電子信箱：zong_huan_wu@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二)字第10500765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76580A00_ATTACHMENT2.doc)

主旨：檢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教師證書文件及參考資料1份，請協助轉知所屬教師並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訂

-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5年1月15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51060039號函辦理。
- 二、有關現職國民小學教師，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自然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3節、年資至少5年（含）以上(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曾任3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並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證明(3年有效期限內)者，而欲加註自然專長教師證書教師者，備妥相關資料函送本局申請，經彙整後提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專長教師證書相關作業。
- 三、本案相關申請文件及參考資料公告於「國民小學教師加註領域專長網站」(網址：<http://1tmm.ntcu.edu.tw/eteach/>)。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2016-01-20
10:03:50

裝



訂



線